

证券代码：834865

证券简称：琴海数码

主办券商：财信证券

湖南琴海数码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本公司拟与重庆圣塔克拉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控股子公司重庆琴海数码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名称最终以工商登记为准），注册地拟设在重庆经济技术开发区，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0 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人民币 51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1.00%；重庆圣塔克拉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49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9.00%。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以下简称“重组办法”）：“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 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

（二） 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

本公司 2020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 143,786,431.41 元，期末净资产为 79,228,303.96 元。期末净资产额 50%为 39,614,151.98 元，期末资产总额 30%为 43,135,929.42 元。因此，本次对外投资未达到《重组办法》规定的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标准的规定，故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本次设立控股子公司需报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注册登记手续。

（六）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七）投资对象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 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八）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投资协议其他主体的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重庆圣塔克拉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重庆市南岸江桥路1号附1号

注册地址：重庆市南岸江桥路1号附1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胡强

实际控制人：张艳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企业管理；房屋租赁；会议服务；知识产权代理、专利代理、商标代理(以上三项须经审批的经营项目，取得审批后方可从事经营)；商务信息咨询；法律咨询(不含律师事务所业务)；物业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1500万元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若是设立有限责任公司或股份有限公司)

(一) 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现金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说明：

以公司自有资金出资，不涉及实物资产、无形资产等出资方式。

(二) 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重庆琴海数码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名称最终以工商登记为准）

注册地址：重庆经济技术开发区（注册地址最终以工商登记为准）

经营范围：应用软件开发；培训活动的组织；电子和电工机械专用设备、照相机及器材制造；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网络系统工程服务；软件技术服务；仓储管理服务；档案管理服务；档案管理技术服务；计算机软件、计算机辅助设备、专用设备销售；重要信息系统安全保护人员培训；引进新技术、新品种，开展技术培训、技术交流和咨询服务；纸质档案数字化服务；提供档案咨询、整理、保护、寄存、数字化；托管；数字化档案馆建设；方案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及各投资人、股东的投资规模、方式和持股比例：

投资人名称	出资额或投资金额	出资方式	认缴/实缴	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
湖南琴海数码股份有限公司	5,100,000.00	人民币	认缴	51.00%
重庆圣塔克拉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4,900,000.00	人民币	认缴	49.00%

四、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公司拟与重庆圣塔克拉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控股子公司重庆琴海数码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名称最终以工商登记为准），注册地拟设在重庆经济技术开发区，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0 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人民币 51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1.00%；重庆圣塔克拉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49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9.00%。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本次对外投资是根据公司发展规划，积极拓展公司业务，优化战略布局，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实现公司长期战略目标。

（二）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

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日常经营无重大影响，但仍可能存在一定的经营和管理风险。公司将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明确经营策略，与合作方组建良好经营管理团队，积极防范和应对相应风险。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将有助于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和综合竞争优势，预计对公司

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将产生积极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一）《湖南琴海数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湖南琴海数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6日